

发展中国家中最不发达国家所享有的同等待遇给予莫桑比克；

12. 请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继续其对莫桑比克境内难民的人道主义援助方案，并敦促国际社会迅速向他提供必要手段以执行这些方案；

13. 进一步请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就它们为援助莫桑比克所采取的措施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4.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敦促其理事机构注意莫桑比克的特别需要，以便审议，并在一九八〇年八月十五日以前将这些机构的决定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5.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莫桑比克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继续保证作出适当的财政和预算安排，以便调动资源并协调对莫桑比克的国际援助；

(c) 经常检查莫桑比克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各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将莫桑比克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八〇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d) 作出安排，及时审查莫桑比克的经济状况，以及制定和执行对该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进度，以便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30. 向莱索托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402(1976)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理事会表示关

切南非为强迫莱索托承认特兰斯凯班图斯坦而关闭南非与莱索托间的若干边境站所引起的严重局势，

赞扬莱索托政府依照联合国的各项决定，特别是大会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第31/6A号决议，决定不承认特兰斯凯，

充分了解由于莱索托政府决定不承认特兰斯凯，已对该国人民施加了一项特殊的经济负担，

热烈赞同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402(1976)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第407(1977)号决议、大会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第32/98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8号决议，以及秘书长向各国各区域和政府间组织及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发出呼吁，请它们向国际援助方案提供慷慨捐助，使莱索托能够进行其经济发展并加强其充分执行联合国决议的能力，

审查了秘书长一九七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的报告，^⑩其中附有秘书长依照大会第33/128号决议，派往莱索托检查经济状况和执行莱索托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进度的特派团报告，

注意到该国政府把争取更大程度的自给自足，特别是粮食和能源生产方面的自给自足，列为优先事项，从而减少莱索托对南非的依赖，

认识到莱索托由于受到对南非禁运的影响而须付极高价格购买石油的事实，

认识到，就此项禁运来说，国际社会有义务帮助象莱索托这样以行动支持《联合国宪章》和遵从大会决议的国家，

回顾大会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关于非洲运输和通信十年的第32/160号决议，并且，在这方面，注意到莱索托的地理政治状况使其必须立即发展非洲邻邦及世界各地的空中和电信联系，

考虑到莱索托为了该国的计划性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也为了减少对南非交通网的依赖，需要有一个全国性公路网，以便能够到达该国因南非实行旅行限制而受影响的各个地区，

^⑩《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年，一九七九年七月、八月和九月份补编》，S/13485号文件。

注意到莱索托因有大批年轻力壮男子在南非就业而引起的特殊问题，

欢迎最近莱索托政府决定创立一个全国性的妇女组织，以乡村为基础，并以促进农村地区人民的发展为目标，

又注意到莱索托政府的优先事项，包括制定一个应急计划以处理自南非归来的移民工人投入本国经济体系的问题，

又考虑到莱索托作为一个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和受影响最严重的内陆国家的地位，

回顾特别是其第 32/98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认识到从南非不断涌入的难民对莱索托形成了额外的负担，

1. 表示关切莱索托政府因决定不承认所谓独立的特兰斯凯而面临的困难；

2. 完全赞同一九七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秘书长的报告附件中为处理这种情势而提出的看法和建议；^⑩

3. 注意到秘书长报告中所述的莱索托的需要；实施其发展计划的剩余部分，执行该区域在目前政治情势下必需执行的项目，和减少其对南非的依赖；

4. 表示赞赏秘书长已采取措施为莱索托制订一个国际经济援助方案；

5.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社会迄今为止，对莱索托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响应，已使该方案中的某些部分得以执行；

6. 再次呼吁各会员国，各区域和区域间组织及其他政府间机构向莱索托提供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以执行秘书长报告中所列的项目和方案；

7. 要求各会员国及各有关机构、组织和金融机构向莱索托提供援助，使它能在粮食生产方面取得较大程度的自给自足；

8. 还要求各会员国向莱索托提供一切可能援助以保证该国的石油需要获得足够和经常的供应；

9. 进一步要求各会员国援助莱索托发展其国内公路和航空系统以及其与世界各地的空中交通；

10. 赞扬莱索托政府作出努力，使妇女更充分地参与发展工作；并请秘书长同莱索托政府进行协商，以便议定为达成这个目标而需要的援助的种类和数量；

11. 注意到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九日在莱索托举行的捐助者会议，并请各会员国和有关机构及组织，依照该次会议的结果向莱索托提供援助；

12. 促请国际社会注意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407(1977)号决议在联合国总部设立特别帐户，以便利向莱索托转送捐款；

13.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注意莱索托的特别需要以便审议，并于一九八〇年八月十五日以前将这些机构的决定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4. 请联合国系统有关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定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莱索托方案，并就它们为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5.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莱索托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同莱索托政府商讨自南非归来的移民工人的问题，并就该国政府为了建立劳工密集项目，将移民工人纳入经济体系而需求的各种援助，提出报告；

(c) 保证作出适当的财政和预算安排，以便继续举办对莱索托的国际援助方案并推动这种援助；

(d) 经常审查莱索托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各区域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和有关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将莱索托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八〇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e) 作出安排，及时审查莱索托的经济状况以及制定和执行对该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进度，以便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